**2021年国家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疫情防控须知**

1.考生须持7日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且“北京健康宝”显示“未见异常”及体温正常（体温不超过37.3℃）方可参加考试，否则不可以参加考试。

　　2.考试日前14天内，考生应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

3.考生在备考过程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避免出现发热、咳嗽、腹泻等异常症状。

4.因新冠疫情影响，为避免人员聚集，考试不安排候考室，考生应根据所在场次的考试时间，选择合适的交通方式、合理安排出行时间前往考场，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

5.考生应至少提前40分钟到达考场，到达考场后须先接受防疫安全检查，提交《2021年国家卫生健康委直属和联系单位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健康承诺书》，再按考场规则要求持有效身份证件、准考证入场。

6. 考生须自备医用外科口罩（禁止佩戴有呼吸阀口罩），可自备一次性乳胶手套。考生在整个考试期间始终佩戴口罩，考试前后进行手消毒或佩戴手套进行鼠标、键盘的操作；做好个人防护，避免和无关人员交流。

7.考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防控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